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助于增强自身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竞争和抗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我们事前认可，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

郭宝安

---

程勇

---

段瑀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2日